附件 1:

2017 中国蔬菜品牌评荐方法

为更好的引导我国农产品行业健康、快速的发展，为行业树立一批农业典范蔬菜品牌企业、蔬菜品牌基地、蔬菜品牌产品和一批对蔬菜品牌有建设贡献的管理者，我会现将启动中国蔬菜品牌榜和评选活动，活动结果将于 2017 年 12 月在云南省昆明市举办的“第二届中国蔬菜品牌大会暨云南省蔬菜产销对接会”上公布并进行表彰。

一、参评对象

1、中国蔬菜（食用菌）生产基地县、农场、合作社;

2、中国蔬菜（食用菌）生产、加工、销售龙头企业;

3、中国农产品批发市场（综合市场以蔬菜批发为主);

4、中国蔬菜经销、流通企业;

5、中国蔬菜进出口企业;

6、中国大型商超;

7、中国蔬菜电商企业;

8、中国蔬菜品牌基地县县长、蔬菜品牌建设管理者、蔬菜品牌营销达人;

9、中国蔬菜产业链相关的农资、农机、种子、供应链等企业。

二、参评要求

1、参评企业需在国家工商部门注册登记，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注册商标，并具备合法经营资质；

2、参评企业和品牌有突出业绩表现；在近三年内无不良经营行为、无产品质量负面事件；有良好的社会知名度和公众美誉度；

3、参评单位和品牌在行业内具有一定影响力，对行业发展有拉升或带动作用，对全国农产品经济发展做出了贡献，具有行业借鉴价值与示范作用；

4、参评蔬菜基地在基地规模、生产经营模式、带动农户、品牌化、标准化、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等方面具有创新举措及联动作用；

5、参评组织或个人须有较强的品牌、质量、创新与发展意识，推动中国蔬菜行业品牌建设，并做出突出贡献。

三、榜单设置

1、2017 全国十佳畅销蔬菜品牌

2、2017 全国十大蔬菜品牌乡镇

3、2017 年度最具成长性蔬菜品牌企业

4、2017 全国蔬菜批发市场十大坐标

5、2017 全国十佳蔬菜电商平台

6、2017 全国十佳蔬菜供应链

7、2017 全国十佳蔬菜品牌营销案例

8、2017 全国十佳蔬菜产业服务企业

9、2017 全国蔬菜产业扶贫突出贡献奖

10、2017 全国蔬菜品牌建设十佳县长

11、2017 全国十佳蔬菜品牌创始人

12、2017 全国十佳蔬菜品牌 IP

四、评荐方式

评荐活动由第二届中国蔬菜品牌大会组委会具体执行，组委会本着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以参评单位基础信息调查、行业评荐、专家评审等方式进行，集中汇总、加权计分得出评荐结果。

五、评荐流程

第一阶段：基础信息调查

参评单位自愿填写品牌（企业、个人）信息调查表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，将调查表及证明材料的电子稿发送至指定邮箱，并将单位盖章文本资料快递至我会。组委会对基础信息及材料进行审核，信息不全或不符合要求者，失去评荐资格。

第二阶段：行业评荐

行业专家根据参评企业、单位提供的基础信息资料、消费者口碑调查结果，开展行业评荐。

第三阶段：专家评审

组委会专家委员会综合参评品牌（企业）的基础信息、

消费者口碑调查结果、行业评荐结果等，进行加权计分，计算出评荐结果分值。

第四阶段：公布评荐结果、颁奖

入选名单在 2017 年举办的第二届中国蔬菜品牌大会上公布，并为入选品牌（基地、企业、组织及个人）颁发证书奖牌。

六、宣传推介

中国蔬菜品牌大会组委会对入选品牌（基地、企业、组织及个人）开展全方位的宣传推介。

七、保障措施

参与评荐活动的企业与组织如有隐瞒事实、弄虚作假的，一经查实，取消评荐资格。

八、其它事项

1、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;

2、本办法由中国蔬菜流通协会中国蔬菜品牌大会组委会负责解释。

中国蔬菜流通协会

中国蔬菜品牌大会组委会

二〇一七年十一月二十日